通体〔2019〕11号

**市体育局关于报送**

**2019年度中级教练职称评审材料的通知**

各县（市）区体育局（教体局、文体新局），各直属单位：

 根据市人社局职称办的有关要求，现就2019年度申报中级教练任职资格评审材料报送的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关于申报材料及要求

 （一）申报中级教练员职称的可使用《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表》，（该表可从南通人事管理系统<http://www.0513zc.com/>直接打印），一式叁份，不装订。

 （二）《南通市申报中级教练职称资格人员情况简介表》一式三份，不装订。

 （三）任现职以来的工作总结。

 要全面、客观地反映本人任现职以来的思想政治表现、专业理论水平、实际工作能力和工作业绩等情况。

 （四）业绩材料

 1.填写《申报专业技术职务输送、成绩证明》表（见附件2），主要填写中级教练条件中规定层次比赛的成绩，向上级训练单位输送人数（需加盖接受单位公章），并写明输送运动员的姓名，培训的起、止年、月，何时输送，取得成绩的年、月，比赛名称及名次。

 2.提交本人输送运动员相关的原始证明材料。

 3.挑选能反映本人专业技术水平的论文、论著等主要作品2篇以上，并附刊物的原件封面、目标及作品正文。

（五）各类证明材料

 主要包括

 1相关专业学历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复印件）；

 2.专业技术资格证书、聘书（复印件）；

 3.近三年的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考核表或任期考核表（复印件）；

 4.职称外语（古汉语）、职称计算机合格证书或成绩单(仅作参考，不作要求)；

 5.经主管部门验证的继续教育证书；

 6.有关荣誉证书（复印件）；

 7.专项工作报告；

 8.其它有关证明。

 从（三）至（五）各项材料须按顺序，填写目录和编号，统一装订成册。

 （六）几点说明

1.申报中级职称，不再搞群众测评；

2.所有申报材料，原则上要求打印。凡不能打印的，需用黑色或蓝黑墨水认真填写，字迹工整，并不得涂改。《申报专业技术职务输送、成绩证明》表必须写清主带时间、输送年月、输送至何队从事何专业训练，同时，对输送运动员的参赛成绩，必须写清楚何年何地何比赛（比赛的具体名称）以及取得的名次。凡上述事项未填写清楚的，在评审过程中将不予认定。

3.所有申报材料的截止时间为2018年12月底。

 二、关于申报组织工作程序

 （一）各县（市）区体育局（教体局、文体新局）、各直属单位要组织拟申报人员认真学习有关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条件和报送材料的具体要求，指导和协助申报人员按要求准备申报材料。

 （二）各县（市）区体育局（教体局、文体局）、各直属单位应根据申报条件，对申报对象的学历、资历、工作业绩等基本材料以及《申报表》的内容逐项审查，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提出推荐意见并加盖公章。

 （三） 各县（市）区体育局（教体局、文体新局）、各直属单位应根据中级岗位设置情况，提供可使用岗位数及岗位名称材料一份。同时，填报《南通市申报专业技术资格人员情况一览表》。

 三、关于申报时间安排

 申报中级教练的评审材料，由各县（市）区体育局（教体局、文体新局）、各直属单位于6月28日前集中报送市体育局办公室（联系人：朱龙云，联系电话：59002910，13914395308），逾期不再受理（另请申报初级技术职称的同志将申报表〈一式三份〉同期送市体育局审批；需要转评技术职称的同志请参照职称评审要求和程序一并报送相关材料）。

 四、关于评审收费

 申报中级教练的评审费为：评审费250元，论文鉴定及答辩费50元，合计300元；初级评审费合计200元；转评技术职称的评审费用按相应级别执行。

 附件：1、专业技术人员申报材料目录

 2、申报专业技术职务输送、成绩证明

 3、南通市申报中级教练职称资格人员情况简介表

 南通市体育局

 2019年5月15日

主题词： 体育 教练员 职称评定 通知

抄 送：市人社局职称办

 南通市体育局 2019年5月15日印发

 　 共印15份

**附件1：**

**专业技术人员申报材料目录**

1.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表（一式三份，不装订）；
2. 申报中级教练职称资格人员情况简介表3份；
3. 相关专业学历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复印件）；
4.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聘书（复印件）；
5. 近三年的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考核表或任期考核表（复印件）；
6. 职称外语（古汉语）、职称计算机合格证书或成绩单；（不作要求，有则附上）
7. 经主管部门验证的教育证书；
8. 有关的专业技术获奖证书、专利证书和荣誉证书（原件）；
9. 正式发表的论文、论著、译著等；
10. 反映本人业绩工作能力的材料；
11. 专题工作报告（含未发表的论文）；
12. 其它有关材料。

**附件2：**

**申报专业技术职务输送、成绩证明**

|  |  |  |  |  |
| --- | --- | --- | --- | --- |
| 运动员姓名 | 输送年月到何单位 | 何年、何月、何比赛取得何名次 | 接收单位及教练员盖章、签名 | 备注 |
|  |  |  |  |  |

注：成绩册、年鉴等可作证明文件，在备注中说明

**附件3：**

**南通市申报--------职称资格人员情况简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单位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
| 单位名称 |  | 党政职务 |  |
| 何时参加工作 |  | 评审或考试通通过过时间 |  |
| 最高学历、何时、何院校何专业毕业 |  | 职称外语考试时间及成绩（不作要求） | 职称计算机考试时间及成绩（不作要求）： |
| 破格条件（注明符合第几条第几款） |
| 专业工作简历 | 近三年年度考试情况 |
| 近三年年度考核情况 |
| 2014年 | 2015年 | 2016年 |
|  |  |  |
| 县（市）区职称部门或市主管部门审核推荐意见： |